2024年浙江省高校招生职业技能操作考试

艺术类(影视表演、舞蹈、音乐专业)考试简章

**一、考试组织**

主考单位：浙江艺术职业学院

**二、考试对象**

已完成2024年浙江省高校招生职业技能操作考试艺术类(影视表演、舞蹈、音乐)专业考试报名手续的考生。

**三、考试内容及形式**

（一）考试成绩：各类专业考试总分均为300分。

（二）考试内容

**（1）影视表演类**

1. 声乐（60分）：演唱自选曲目一首(民族、美声、流行、原生态均可，无伴奏)；

2. 表演（90分）：命题小品表演（双人或多人），现场抽取考题；

3. 语言（90分）：脱稿朗诵(自备稿件，现代诗歌、叙事性散文、寓言、戏剧独白、小说节选等均可)；

4. 形体（60分）：舞蹈、艺术体操、武术或戏曲身段动作均可（广播体操除外），形体服装及伴奏音乐自备。

**（2）舞蹈类：**

1．专业基础（90分）：

a、形体形象目测；

b、软开度测试（前、旁、后搬腿，肩、腰、胯、脚背）；

2．舞蹈基本功（60分）：跳（凌空跃、吸撩跃、倒踢紫金冠）、转（原地转、斜线平转）、翻（点步翻身、串翻身（女）、空中翻腾（男））单一技术技巧自选展示；

3．舞蹈剧目（90分）：自选舞蹈或形体动作片段展示，时长2分钟以内，自备伴奏音乐；

4．舞蹈即兴（60分）：根据音乐即兴舞蹈表演（含舞蹈创意），舞种不限。

**（3）音乐类：**

1．专业测试(210分)：演唱歌曲或演奏乐曲一首(曲目自选，演唱要求背谱清唱、不可使用伴奏；演奏须背谱、不可使用伴奏)；

2．视唱练耳（90分）：

a、音高模唱 (和声音程)；

b、旋律模唱；

c、视唱(一个升号、降号以内各调的五线谱或简谱视唱)。

**四、报到手续**

考生持本人身份证于 **2023年11月24日（周五）（8:30-16:00）**到浙江艺术职业学院办理专业报考手续，领取准考证，并了解考试编组情况。

**五、考试日程安排**

专业考试时间为**2023年11月25日（周六）**。请考生根据准考证上规定的考试时间，持身份证、准考证提前到规定地点检录、候考(过时作自动放弃考试处理)。

**六、考生注意事项**

1.在考试中，评委有权根据情况要求考生作片断表演。考生进入考场，不得透露任何个人身份信息，违者取消考试资格。

2．除钢琴外，其它乐器由考生自备。舞蹈类伴奏必须是U盘存储的MP3格式文件。U盘中一律不得含有与考试无关的内容，如遇伴奏音乐无法播放的情况，考生须做无伴奏表演。

3.考生不得穿戴与考试无关的头饰、服饰、配饰等，不得化浓妆；舞蹈类考生参加考试必须身着练功服。

4.手机不得带入考场，请不要使用手机作为伴奏音乐存储媒介。手机带入考场将以作弊处理。

5．考生在考试期间食宿自理，参加考试和往返期间，要注意交通、卫生、食品等安全。

**七、其他**

未明事项，可电话咨询： 0571-87150116 87150181

地址：杭州市滨江区滨文路518号

浙江艺术职业学院